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
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企业会计准则》及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人民币 524,527.02 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合计人民币 1,562,200.07 元，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情况概述

1、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原因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是依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公司及子公司对 2023 年 6 月 30 日存货、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长期股权投资等各项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2、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和总金额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资产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公司 2023 年半年度计提各项减值准备共计人民币 2,086,727.09 元，本次计提减值准备未经审计确认，计提项目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或转销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02,510,571.16	1,115,996.31			87,476.65	803,714,044.1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1,573,357.98	446,203.76		5,626,389.02	4,650.61	26,397,823.33
存货跌价准备	4,455,700.69	524,527.02	139,668.81		14,345.94	4,854,904.84

合计	838,539,629.83	2,086,727.09	139,668.81	5,626,389.02	106,473.20	834,966,772.29
----	----------------	--------------	------------	--------------	------------	----------------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一)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1、应收账款：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	应收电力公司标杆电费与应收国家财政补贴的电费，具有较低信用风险。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款项，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款项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账龄与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1) 照明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0-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下同)	0
4-12 个月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30.00
3 至 4 年	50.00
4 至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2) 光伏电站设备销售与建安业务：

账龄	应收账款预计信用损失率(%)
0-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下同)	0
7-12 月	1.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应收账款，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预计不存在信用损失。

2、其他应收款：

根据款项性质，划分为如下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往来款项、代垫及暂付款项
组合 2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各类保证金、押金、备用金等应收款项

组合 3

出口退税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根据以上标准，2023 年半年度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人民币 1,115,996.31 元，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人民币 446,203.76 元。

（二）存货跌价准备的标准与计提

2023 年 6 月 30 日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根据以上标准，2023 年半年度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人民币 524,527.02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 524,527.02 元，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将减少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利润总额人民币 1,562,200.07 元，真实反映了企业财务状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要求，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其决策程序亦符

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四、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依据充分，体现了会计谨慎性原则，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

特此公告！

珈伟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